

证券代码：837512

证券简称：华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整体经营效益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公司根据经营业务调整计划，拟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意得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。浙江意得立智能

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注销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
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八十九条的规定，本议案所涉事项在
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23 年度董事会工
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度经营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对 2024 年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，并作出 2023 年财务决

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、《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，根据 2023 年实际经营成果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。详见公司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王月芳、童建朋、童微微、童杨杨、李呈瑶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华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1日